

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3 年部门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全县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政策制定，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二）根据政府授权，发展电子商务和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承担化肥、农药等重要农业生产资料的商业储备和日常管理；对烟花爆竹、报废汽车拆解、废旧家电拆解等经营管理进行指导；组织实施以农业生产资料、日用消费品、农副产品现代购销网络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参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加强供销合作社系统行业协会建设；发展专业合作社，促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和城乡经济一体化，强化对农业、农村、农民的社会化服务，引导农民有组织地进入市场。

（三）向政府反映农业、农村、农民和基层供销社及所属公司的意见和要求，提出有关发展合作社事业的政策建议，维护各级供销社的合法权益，协调同政府有关部门的关系。

（四）指导全县供销社的经营管理，推动社有企业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推动社有企业参与农业经营；促进供销社之间的合作；负责系统内有关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管理；强化社有资产监管，切实行使出资人职责，对所属单位的社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落实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五）负责全县供销社组织队伍建设和人力资源开发，制定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和指导行业职业教育与培训工作，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素质、加强供销社系统的组织联合和合作。

（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14 人，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9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9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 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3.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33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5.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0.0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8.00		
本年收入合计	201.33	本年支出合计	255.0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53.69		
收入总计	255.02	支出总计	255.02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2001]大
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
社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55.02	151.67	10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31.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3	1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9	1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4	6.34	
08	抚恤	12.75	1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5	1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5.03	91.68	103.34
02	商业流通事务	195.03	91.68	103.34
2160201	行政运行	93.31	91.68	1.62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72		80.72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5	10.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5	1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	10.05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3.33	一、本年支出	193.33	193.3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31.7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3.34	133.34		
		住房保障支出	10.05	10.05		
收入总计	193.33	支出总计	193.33	193.33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93.33	151.67	4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31.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3	1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9	1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4	6.34	
08	抚恤	12.75	1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12.75	1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5	18.1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3.34	91.68	41.65
02	商业流通事务	133.34	91.68	41.65
2160201	行政运行	91.68	91.68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5		4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5	10.0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5	1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	10.05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51.67	139.30	12.3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55		
30101	基本工资	41.46	41.46	
30102	津贴补贴	18.53	18.53	
30103	奖金	19.32	19.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9	1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4	6.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5	18.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5	10.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		
30201	办公费	2.70		2.7
30202	印刷费	1.50		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		1.2
30229	福利费	0.37		0.3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0		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5		
30305	生活补助	12.75	12.75	

部门公开表 7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 车购置
**	**	1	2	3	4	5
602001	大余县供销 合作社联合 社	1.20		1.20		

部门公开表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
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1]大余县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	**	1	2	3
		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无 政府性预算支出数据		

部门公开表 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2001]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	**	1	2	3
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数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01.33		
其中：财政拨款	193.33	其他经费	8
支出预算合计	201.33		
其中：基本支出	151.67	项目支出	151.67
年度总体目标	1. 继续推进深化供销综合改革，重点推进基层社改革和供销社下属企业管理制度改革。 2. 继续做好供销系统春耕农资保供稳价工作。 3. 争取早日签下江西省供销集团收购东进食品公司的冷链库协议，使企业尽快进驻大余。 4. 做好预制菜的前期调研，为全县预制菜的推广做准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社建设	≤3 个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9%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产品销售收入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2-大余县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	实施单位 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5
		其中：财政拨款	5.6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2023 年工作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供销工作经费	≤56544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社建设	≤3 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产品销售收入	≥9058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收入预算总额为 255.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0.25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56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 万元; 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53.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3.6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支出预算总额为 255.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0.25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1.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6.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3.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9.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 万元,

资本性支出 2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5.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4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1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78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9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56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3.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1.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6.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5 万元；项目支出 41.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65 万元，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1.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88 万元，下降 4.52%，主要原因为：压减办公费用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0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辆。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201.33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供销社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4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201.33 万元，全部为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项目。

(十) 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为保障供销社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加强与 社会各界的联系，更好的服务基层、服务大局。

(2)立项依据：根据相关文件及 2023 年县财政局预算批复。

(3)实施主体：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4)实施方案：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及上级社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更好的服务基层、服务大局。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本年度预算安排：5.65 万元。

(7)绩效目标：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99\%$ ； 申请财政拨付经费金额 ≥ 5.65 万元、农产品销售收入 ≥ 9058 万元、资金拨付合格率 $\geq 98\%$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群众满意度 $\geq 97\%$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大余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预计与上年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死亡抚恤支出：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行政运行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